

# 河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要求，由河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全文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本报告可在河东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hedong.gov.cn/>）进行查阅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或建议，可与河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539-8381627。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2021年，区人社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规定，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保障公民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把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与转变政府职能、规范权力运行、促进依法行政紧密结合起来，为全区实现高质量发展服务。全年在协调处置12345热线工单6300余项，受理区人大代表建议2件，高质量答复涉及就业创业提案。所有提案均按要求办理答复完毕并在网站公开，受到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

（二）依申请公开。2021年，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建立健全《河东区人社局信息公开制度》和《河东区人社局信息共享制度》，编制区人社局信息公开目录指南和信息公开，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程序化管理。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区人社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排专人负责本单位在政府网站的信息上传、更新和维护。

(五) 监督保障。一是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督查力度。明确由局办公室组织协调、督导和落实，各科室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按照“谁提供、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审核后公开。三是实行信息公开考核制度。按照分级负责、加强协作、促进工作的原则，从组织领导、公开内容、公开重点、公开形式、公开制度、公开效果等方面进行考核。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1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b>(四) 无法提供</b>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b>(五) 不予处理</b>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	0	0	0	0	0	0	0
<b>(六) 其他处理</b>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b>(七) 总计</b>		1	0	0	0	0	0	1
<b>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b>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问题

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推动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不够，公开内容不具体，重点不突出；二是信息公开的内容不够充实完善，网上信息更新不够及时；三是网站管理相对薄弱，人员力量有待加强。

### （二）改进情况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切实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业务的学习和培训，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发挥政府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服务作用。二是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在进一步完善网站公开形式的基础上，扩展公开渠道，为群众就近及时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三是深化信息公开内容。进一步加大政府公共职能信息公开力度，逐步公开有利于社会与公众参与和监督的相关信息，做到及时、全面、准确地主动公开，增强政府信息发布主动性、权威性和时效性。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我局不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及时解说上级公开的规范性文件，对上级要求公开内容按要求公开。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1年，我局收到区人大代表提出的2条建议，对于区人大代表提出的建议，我局高度重视，积极组织人员进行了专门研究并给予答复，并将答复情况及时在网站上予以公开。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区人社局在开展政务公开工作的同时，注重提炼总结形成政务公开信息，加大工作宣传力度，创新工作宣传形式，以政务公开推动各项中心工作。采用文字解读、图片解读和主要负责人解读等多种形式，对制定的政策文件及时做好相关解读工作，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